

河北省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十四五”规划

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河北的重大历史使命，是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的重要抓手。高质量推进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建设，对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和建设新时代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落实《河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巩固提升商贸物流业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地位，特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条件

“十三五”以来，河北省委、省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北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河北省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规划（2016—2020年）》，商贸物流业建设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现有基础。

在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中提升发展能级，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我省牢牢抓住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这个“牛鼻子”，主动承接北京区域物流功能转移，深化与京津重大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分工协作，着力布局建设了一批仓储配送设施和商贸物流承接平台，“菜篮子产品”的北京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京津冀协同机制不断完善，机场、港口、铁路一体化运营主体

成功组建，京津冀共同制定发布 8 项冷链物流协同标准，海关通关一体化改革持续推进。2020 年，全省社会物流总额跃居全国第 9 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27 万亿元；现代商贸物流产业实现增加值 5705.4 亿元，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5.8%，与装备制造、钢铁产业共同构成我省经济发展的三大支柱。

在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增强发展效能，服务功能实现新拓展。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显著增强，物流供给能力进一步提升，全省路网密度是全国平均水平的 2 倍左右，铁路营业里程、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分别居全国第 2 位和第 4 位。各类发展载体日益壮大，石家庄、唐山、秦皇岛、沧州、保定、邯郸等 6 市入列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唐山港口型（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入选年度建设名单；沿海港口总设计通过能力居全国第 3 位，货物吞吐量突破 12 亿吨。内畅外联服务网络不断拓展，63 条集装箱航线通达国内外 100 多个港口，30 条多式联运线路辐射全国 133 个城市，3 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7 条国际货运航空航线和 13 条国际班列线路紧密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

在建设创新型河北中培育新兴动能，整体竞争力达到新水平。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标准化、自动化设施装备得到推广应用，智能蓄冷式物流装备研发生产全球领先，商贸物流与现代科技融合发展迈出实质性步伐。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态势日益增强，河北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河钢云钢电商平台、河北大宗商品交易平台等上线运行，物流要素聚集能力得到大

幅提升。模式业态创新步伐加快，雄安新区成为全国第一批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全省城乡共同配送、绿色货运配送、供应链创新应用、物流标准化等国家试点示范达到 11 个，5A 级物流企业 15 家，发挥了产业转型引领带动作用。“十三五”期间全省邮政业业务总量和业务收入年均增速高达 45% 和 32%，5 个城市进入全国快递业务量 50 强，快递物流成为疫情防控“生命线”和复工复产“先行官”。

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强化政策扶持，商贸物流发展环境得到新提升。成立河北省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统筹协调各项工作。物流“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严格执行货运“三检合一”改革政策和差别化通行管理政策，依法依规压减行政许可种类，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港口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减至 11 项，农产品流通设施用气、用热、用水价格实现与工业同价，市场准入流程明显优化，制度成本进一步降低，2020 年，全省物流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较 2015 年下降 2.7 个百分点。要素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保障物流项目建设用地供给，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培养引进了一批专业队伍。

同时，我省商贸物流业整体发展水平不高，与高质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的内在要求还有差距，建设新时代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的支撑作用不够突出，制约了河北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应有的地位，一是物流产业组织能力亟待提升，物流市场专业化水平不高，具备资源整

合能力和平台组织能力的“链主型”企业偏少,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能力不足;二是物流设施衔接水平有待提高,各运输方式之间仍存在体制机制障碍,多式联运体系不发达,社会物流运行成本较高,交通大省的基础设施优势尚未充分转化为物流强省竞争优势;三是物流网络服务功能有待增强,京津冀物流一体化运作体系不够完善、跨区域协同网络有待健全、对接全球分工网络的能力亟待提升,物流要素聚集水平和协同运作能力不高,需要进一步激发良好区位优势蕴含的发展潜能;四是物流政策牵引作用有待加强,物流发展政策精准度、协调性、竞争力与发达省市存在差距,对商贸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引导作用不强,营商环境和治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改善。

(二) 面临形势。

总的看,“十四五”时期,我国商贸物流业处于创新转型关键阶段,我省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构建新发展格局凸显商贸物流新地位。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商贸物流发挥连接生产和消费、贯通流通与分配的纽带作用,为构建现代流通体系和扩大内需提供基础支撑;要求商贸物流适应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发展趋势,发挥价值创造作用,引领价值链向中高端迈进。高质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是优化经济要素配置的重要载体,有助于优化供给

结构，改善供给质量，促进供求精准适配；有助于理顺供应链上下游关系，增强对接国际市场能力，在更高层次、更宽领域融入开放发展格局。

新一轮技术革命催生商贸物流新动能。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为商贸物流组织方式变革注入新活力，极大促进了商贸物流业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是最丰富的数字技术深度应用场景，有助于激活物流大数据潜能，培育壮大商贸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形成全省数字经济新的增长点；有助于培育壮大新型产业生态，深化产业链全流程数字化应用，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我省产业链现代化发展水平。

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拓展商贸物流新空间。以“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引领的区域发展新格局逐步形成，全国综合交通网络更加完善，我国各城市群之间的经济联系日益密切，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活力日益强大。高质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是完善我国区域发展格局的重要环节，有助于我省发挥“东出西联、承南接北”的区位优势，推动我省进一步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实现区域物流网络与国际产业分工网络的紧密对接。

国内竞争态势对商贸物流提出新挑战。近年来，围绕争夺国内外物流市场，沿海发达省市加大政策扶持，强化数字平台支撑，加快提升枢纽能级；内陆省市着力发展中欧班列，完善物流枢纽功能，不断提升市场地位；

互联网平台企业和高科技企业，依托信息流量和资本优势，加快整合线下物流资源，积极构筑资本和技术壁垒。高质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是主动应对区域竞争的现实需要，有利于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推动企业降低运营成本，优化组织结构和运营模式，提升资源整合能力。

二、总体思路

面对新形势、新要求，要充分发挥商贸物流业连接生产和消费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商贸物流业现代化、国际化进程，力促产业提质增效，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深入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把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作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部署的责任担当，加快构建立足京津冀、融合城乡、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全面提升我省商贸物流业的现代化、智慧化、绿色化、国际化水平，不断增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服务构建国内统一大市场、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服务高品质民生需求等方面的支撑引领作用，为建设新时代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战略导向。着眼打造国内大循环重要枢纽、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节点，推进商贸物流业动力变革、效率变革、质量变革，强化先行示范、创新引领、辐射带动功能，塑造新时代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加快动力变革，深化国家战略，协同运作示范全国。围绕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完善京津冀物流对接合作长效机制，打通京津冀统一大市场物流堵点，与京津共同培育区域性物流产业链上下游生态，合力打造对外开放新优势，协同构建要素、网络、标准一体化的现代物流体系，为深化区域合作互助提供新示范。

加快效率变革，强化服务效能，创新转型引领全国。围绕制造强省、网络强省和数字河北建设，强化物流技术创新在现代物流体系建设中的核心地位，构建创新赋能的物流经济体系；推进物流组织方式、绿色物流发展、冷链物流资源整合与协同运作等创新示范，促进比较优势领域品牌化发展，引领全国商贸物流业创新转型。

加快质量变革，完善支撑体系，物流网络辐射全国。围绕质量强省建设，推进物流企业、标准、质量、品牌联动提升，打造具有较强辐射效应的物流集群；统筹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建设，优化商贸物流空间布局，完善集约集成物流支撑体系，推进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内畅外联、辐射全国的物流网络。

（三）主要目标。“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商贸物流业实力更强、效率更高、品质更优，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商贸物流产业体系。

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到 2025 年，全省现代商贸物流业增加值达到 8000 亿元左右，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6.5% 左右；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7 万亿元左右，全社会货运量达到 33 亿吨以上，商贸物流业的支柱产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提升。

服务品质大幅提升。到 2025 年，全省物流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比率较 2020 年下降 2 个百分点左右，邮政行业业务收入达到 1006 亿元，快递业务量 100 亿件，行政村快递服务通达率 100%，初步形成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的“123 快物流圈”。

支撑体系日趋完善。到 2025 年，力争布局建设 3 个国家物流枢纽，六大物流通道无缝对接国家主要物流通道，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联通能力大幅增强，中欧国际班列图定化线路达 5 条左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力争达到 2 个，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达到 18 家以上。

绿色智能水平更高。到 2025 年，现代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在商贸物流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争取培育 1 家国家级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15 家左右全国物流企业互联网指数百强入驻河北。标准化、集装化、单元化物流运载器具得到广泛应用，节能减排力度持续加大，全省沿海港口集装箱铁水联运量突破 40 万标箱，大宗货物绿色集疏运比例达到 85% 以上。

“十四五”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综合实力	商贸物流业增加值（亿元）	5705	8000
	商贸物流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5.8%	16.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万亿元）	1.27	1.7
	全社会货运量（亿吨）	24.8	33以上
服务品质	物流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	15.9%	13.9%
	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亿元）	421.6	1006
	全省快递业务量（亿件）	37	100
	行政村快递服务通达率	87%	100%
支撑体系	国家物流枢纽（个）	1	3
	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个）	0	2
	中欧国际班列图定化线路（条）	3	5
	国家5A级物流企业数（家）	15	18
绿色智能	物流企业互联网指数百强（家）	10	15
	国家级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	0	1
	集装箱铁水联运量（万标箱）	20	40
	大宗货物绿色集疏运比例	75%	85%

（四）建设路径。

政府引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强化顶层设计，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构建具有竞争力强的政策机制，系统降低企业制度性成本，全面提升要素保障能力。加强示范引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创新活力，引导企业加大投资力度、提升服务效能。

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相结合。推进管理体制和国有企业改革，全面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健全政策措施评估清理长效机制，打破隐形市场壁垒，消除行业垄断。搭建开放平台，主动嵌入国际物流供应链网络，紧密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

协同发展与区域合作相结合。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用好用足用活国家政策，借力京津优质资源，打造京津冀商贸物流共同体。深化与周边省份协作，畅通综合交通通道，提升与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成渝都市圈互联互通能力，携手共建全国现代物流网络。

创新驱动与融合发展相结合。广泛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先进技术应用场景建设与先行示范，推进商贸物流网与智慧城市、工业互联网、现代消费网络协同联动。着力推进物流与关联产业、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构建适应产业链高端化、供应链稳定化的物流服务体系。

基础建设与运营管理相结合。大力加强智能化、网络化、绿色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适应城市群、都市圈发展的现代物流设施体系。加强商贸物流全流程管理，推进要素资源集聚、现代供应链、产业组织等环节管理创新，积极抢占产业竞争制高点。

降低成本与提升品质相结合。通过创新引进物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优化货物运输结构，改造提升物流运作方式，在进一步提升物流运行品质

的同时，提高物流运行效率，推动物流企业由压缩企业绝对成本支出为重点的“数量型降成本”向“系统型降成本”转变。

三、优化物流空间布局

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充分发挥“东出西联、承南接北”交通区位优势，以提高物流运行效率为主线，同步推进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承接和商贸物流设施优化布局，努力构建“一环、两集群、六通道、多节点”物流布局形态。

（一）做优环首都高效物流圈。

强化环首都物流圈功能。进一步加快环首都各市、县与北京商贸物流对接合作，发挥廊坊陆空联运优势，形成全国重要的快递物流枢纽；加快保定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打造京津冀地区重要商贸集散地和生活必需品保障基地；立足张家口“两区”定位，建设京津冀绿色物流示范区；发挥承德“一市连五省”优势，打造京津冀、东北、内蒙古相连接的区域性物流节点城市。

优化环首都生活服务型物流圈。着重整合利用环首都周边一线县（市、区）各类批发市场、商贸流通企业现有仓储设施等物流资源，加快引进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在特色农副产品、家居建材、日用消费品、医疗应急物资等领域，分类布局建设现代化物流分拨中心、仓储配送基地，完

善服务功能，提升物流效率，满足便捷化、精准化、个性化、多元化市场需求，打造环首都1小时生活保障物流圈。

壮大环首都生产服务型物流圈。围绕构建京津冀一体化产业链供应链，加快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物流业深度融合，积极推动机场、铁路、公路、货运场站等生产性物流设施共建共享共用，支持为产业链配套的龙头制造业企业利用闲置厂房，布局专业化物流配送基地和供应链组织中心，主动嵌入北京新一代信息产业、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机器人等智能制造产业链，打造协同对接、供应链一体的生产服务型物流服务圈。

（二）构建两大物流集群。

壮大沿海港口物流集群。依托秦皇岛、唐山、黄骅三大港口，统筹发挥港口、区位、资源、产业优势，推进港产城融合发展，加快培育现代化港口集群，优化物流品种结构，提升大宗商品物流水平，培育壮大集装箱物流，拓展特色农副产品、水产品、粮食、木材等物流品种，努力将秦皇岛港打造成现代综合贸易港，将唐山港打造成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能源原材料主枢纽港、综合贸易大港和面向东北亚开放的桥头堡，将黄骅港打造成现代化综合服务港、国际贸易港和雄安新区快捷出海口，形成沿海对外开放桥头堡和商贸物流发展新高地。

冀中南城市物流集群。以省会石家庄、邯郸两大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为支撑，以邢台、衡水、辛集等物流节点城市为依托，充分挖掘交通枢

纽、现代制造基地、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城乡居民生活的物流需求，以提升物流要素聚集能力为突破口，建设一批带动周边、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商贸物流支撑区，将石家庄打造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内陆物流枢纽城市，邯郸打造成协同京津、联动中原的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衡水打造成贯通京津冀、山东半岛、长三角的重要物流节点城市，邢台打造成冀中南商贸物流节点城市，辛集打造成具有“国际皮都”特色的商贸物流基地。

（三）畅通六大物流通道。

秦承物流通道。以秦皇岛港为出海口，优化区域集疏运体系，畅通大秦铁路、京哈铁路和承秦高速等运输网络，围绕装备制造、特色农产品、进口商品，着力发展干线物流和国际物流，形成串联东北亚、东北、京津和欧亚的物流大通道。

京唐物流通道。以唐山港为龙头，依托京呼包、张唐铁路和京藏高速公路等综合交通运输干线，推进国际能源原材料大宗商品物流与高水平开放平台紧密对接，打造联通蒙俄欧的国际物流大通道。

石黄物流通道。强化黄骅港物流服务功能，提升朔黄、邯黄铁路和黄石、石衡高速等集疏运能力，完善多式联运体系，畅通以黄骅港为龙头、连接欧亚更广腹地的陆海新通道，打造与“一带一路”国际经济合作走廊紧密衔接的综合物流通道。

沿海物流通道。推动港口功能转型升级，引导沿海港口错位发展，整合秦唐沧沿海综合运输干线资源，培育壮大现代临港物流产业集群，构建陆海集疏运通道，形成内外双向辐射、连接京津冀与长三角的国际物流大通道。

京广物流通道。依托京津冀-粤港澳国家综合立体交通主轴，加强陆空集疏运体系和陆港物流发展载体建设，强化保石邯等国家物流枢纽布局承载城市功能，主动对接京津冀、长江经济带和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链分工，形成京港澳物流大通道。

京九物流通道。充分利用北京—廊坊—衡水一线综合运输资源，主动融入国家京沪物流大通道建设，对接中原经济区和长三角地区，培育壮大以廊沧衡等城市为节点、特色优势产业为依托的专业化物流通道。

（四）建设完善物流节点。

交通枢纽型节点。依托秦皇岛港、唐山港、黄骅港、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石家庄国际机场以及综合性铁路、公路货运枢纽，加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布局优化，完善多式联运设施和配套服务体系，着力增强交通枢纽的现代物流功能，培育壮大仓储配送、转运分拨、供应链管理、交通融合发展等新业态，打造具有较强支撑能力和辐射带动功能的综合性物流节点。

生产服务型节点。依托我省钢铁、石化、汽车、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及新能源、新材料等大型生产制造基地和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加强公共物流服务设施建设，深入推进仓配一体、共同配送发展，加快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构建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发展的物流服务体系，培育形成一批综合性购产销物流基地，提高精细化、高品质物流服务供给能力和制造业产业链协同发展水平。

生活服务型节点。依托区域中心城市、县级市、县城和重点镇，实施批发市场、仓储分拨转运等物流设施退城进郊，加强基础性、公共型物流设施建设，完善商品仓储、干支联运、分拨配送、邮政快递等设施布局，推动邮政、快递、电子商务、仓储、运输等领域物流企业集聚式发展，构建以区域性中心城市为核心的圈层化多级配送网络，满足城乡居民高品质消费需求。

专栏 1 交通网络布局

1. 铁路网络建设工程。加快建设“轨道上的京津冀”，强化石家庄、雄安新区铁路交通枢纽地位，打造以京津石雄为核心的“环射型+网络型”高速铁路网，拓展与周边省（区、市）和国内城市群联系，开工建设一批铁路项目（含高铁、城际），电气化改造既有铁路，到 2025 年，预期高速铁路（含城际）、普速铁路分别达到 2500 公里、6600 公里左右。

2. 公路网络建设工程。优化省内高速路网结构，提升京津冀互联互通水平，重点加强与周边省（区、市）通道联通；进一步强化省际间普通干线公路对接，支持绕城公路建设；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积极推进连乡通村道路提级改造，到2025年，普通干线公路里程达到2.2万公里，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19万公里左右。

3. 通道节点建设工程。完善全省“六纵六横一环”综合运输通道，打造联系全国主要城市群之间多通道、立体化、快速化的交通主轴，联通、延伸和衔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加密省内运输大动脉，增强提升枢纽型、生产型、生活型物流枢纽功能，为构建“枢纽+通道+网络”物流运行体系坚实基础。

四、加强物流载体建设

坚持存量整合、增量补强，高质量建设各类商贸物流载体，着力夯实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发展基础，引导物流要素集聚发展。

（一）做强物流枢纽。

做强综合物流枢纽。围绕健全“枢纽+通道+网络”物流运行体系，推动唐山港口型（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完善大宗集疏、多式联运、干支配、期货交割、保税清关、商贸交易、金融服务等综合服务功能，打造环渤海乃至东北亚区域重要经济支点；鼓励石家庄、保定、邯郸、秦

青岛、沧州等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补齐短板，培育壮大运营主体，搭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完善多式联运、干支衔接、仓配一体等功能，积极争创国家物流枢纽；支持具备条件的城市争列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

壮大专业物流枢纽群。建设石家庄、廊坊全国性邮政快递枢纽，发挥保定邮政快递枢纽服务支撑作用，协同天津打造北京-天津-雄安全球性国际邮政快递枢纽集群，推动石家庄、雄安新区国际邮政互换局和国际快件监管中心建设运行，提升跨境寄递处理能力。加快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航空物流园建设，培育航空物流枢纽集群。支持石家庄、邯郸等交通枢纽城市建设铁路物流基地，提升多式联运能力，形成综合货运物流枢纽集群。着力完善京东、京南、冀中南、张承农产品物流基地冷链设施条件，打造冷链物流枢纽集群。

积极培育枢纽经济。加快空港、海港、高铁、陆港等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信息服务平台、管理运营平台等服务功能，集聚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积极培育高铁物流新业态，壮大枢纽产业集群。推动物流枢纽与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高水平开放平台联动发展，搭建现代物流与农产品加工、高端制造、跨境电商、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等产业融合发展新平台，形成产销精准对接、国内外市场有效衔接和供应链集成运作的新载体。

（二）做优物流园区。

推动物流园区资源整合。加强物流园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明确发展定位，优化功能布局，完善配套设施，将物流园区打造成供应链集成运作中心。将物流园区建设纳入城市基础设施规划，完善园区周边路网设施，推动中小型物流企业向园区转移，鼓励物流企业项目聚集发展。推进 100 家规模以上物流园区改造提升工程，整合现有物流园区和物流基础设施，推动需求不足、同质化竞争明显的物流园区整合升级。引导分散、自用的仓储配送资源向物流园区集聚，大力推广共同配送、集中配送等模式，搭建第三方物流服务基础平台。推动电商产业园区与快递园区、综合物流园区等融合发展，鼓励有条件的物流园区建设快递、电商等专业化功能区。

改善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加强物流园区水、电、路、气、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物流园区周边城市路网，支持有条件的物流园区建设铁路专用线，提升分拨、中转、配送、多式联运等设施水平。加强物流园区信息平台建设，推动企业、管理服务机构、政府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推广使用自动识别、可视化、货物跟踪、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和装备，大力发展甩挂运输、货物集装、托盘化运作等业务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物流园区搭建网络货运平台。

完善物流园区服务功能。鼓励园区增强“一站式”服务功能，强化车辆保养、汽修加油等基础性服务，引进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税务、报关、检验检疫等政务服务机构，完善综合办公、住宿餐饮、文化娱乐等生活配套服务设施，提供供应链设计、管理咨询、法律会计、商务会展、金融保

险、商业贸易、货运代理等商务服务，有序发展组装包装、流通加工等业务，提升物流、人流、信息流、资金流、数据流聚集能力，打造园区经济新载体。

（三）构筑新型商贸载体。

大力发展商贸新基建。加快推动数字化商贸基础设施建设，打造 5G 移动网络千兆和光纤宽带网络千兆的“双千兆宽带城市”。推动 5G 网络、物联网等优先覆盖核心商圈，支持各设区的市规划建设消费数字化应用场景，大力发展“智慧街区”和“智慧商圈”。推动商贸设施智能化改造，鼓励实体商业企业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推进邮政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和智能快件箱（信包箱）、无人售货机等智能终端设施建设。

打造城市商贸生态圈。支持各设区的市规划建设以大型商业综合体为载体的现代商圈，积极引进国内外品牌首店、旗舰店和体验店，培育发展“首店经济”和“首发经济”。鼓励实体商贸企业搭建新消费载体，发展“商品+服务”混合经营模式，向消费体验中心、休闲娱乐中心、文化时尚中心、健康管理中心、产品和服务设计定制中心转变。高质量打造步行街，合理把握空间尺度，有效整合餐饮、住宿、文体、创意、旅游等资源，科学布局消费新场景、新业态，打造沉浸式、体验式特色街区。推动建设“一

刻钟”便民生活圈，支持符合条件的城市申报国家试点，优化空间布局，丰富商业形态，提高服务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

布局新型商贸设施。依托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特色文旅产业基地等，布局建设集餐饮娱乐、休闲购物、仓储物流等功能于一体的商贸功能区或商贸小镇，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建设进口商品营销中心、港货店、免税店，与周边特色农产品基地、旅游景区联合打造休闲体验型消费功能区。在京津和石家庄等特大城市周边地区，布局建设一批奥特莱斯和特色文旅产业聚集区，配套餐饮、住宿、娱乐等功能，形成“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发展。

专栏 2 强化载体支撑

1. 物流枢纽建设工程。制定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十四五”建设方案，推动唐山港口型（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体系，支持石家庄、邯郸、保定、秦皇岛、沧州市积极申报国家物流枢纽；做大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航空物流枢纽，建设石家庄国际陆港集群。

2. 新型商贸载体建设工程。打造建设一批特色商贸小镇、智慧街区和智慧商圈，争取每个设区的市建成 1 处现代中央商务区、2-3 条夜间经济示范街区、1-3 条消费力集中的商业街区，在周边布局 1-2 个特色商贸小镇；

每个县（市、区）拥有 1 个智慧街区或智慧商圈，建设提升营业面积 5 万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综合体 75 家。

3. 物流园区提质增效工程。改造提升 100 家规模以上物流园区、国家级示范物流园区和优秀物流园区、省级 25 家智慧物流园区，完善全省物流园区综合服务功能，打造一批百亿级物流园区，支持有实力的物流园区争创国家示范物流园区。

五、拓展物流服务网络

适应国内统一大市场建设，主动对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拓宽主动脉、畅通微循环，深化物流组织方式创新，着力构建覆盖全省、联通周边、融入国际、便捷高效的物流服务网络。

（一）优化省内物流网络。

畅通枢纽间骨干网。围绕构建以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为节点的全省物流骨干网，着力推进 6 个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的铁路枢纽货运外绕线、绕城高等级公路建设，完善海铁、公铁、陆空等运输方式的转运场站和“不落地”装卸设施，强化与国家干线的衔接能力；推进枢纽间、枢纽与其他区域中心城市间的货运铁路、高速公路建设，谋划建设雄安新区到黄骅港快速通道。优化运输组织方式，支持综合物流枢纽与快递、航空、交通、冷链等专业枢纽群间开行“钟摆式”货运专线、快运班列。

优化干支衔接网。围绕强化物流枢纽与物流节点、物流园区的联系，推进干支衔接设施集约布局，完善城市干支衔接型货运枢纽、配送网络节点和配送车辆停靠装卸配套设施，促进都市圈、城市群货运配送网络无缝对接。优化干支衔接运作模式，鼓励物流枢纽开发“一站式”多式联运服务产品，支持铁路货运企业与公路货运企业深化业务协作，实施铁路专用线入园工程，鼓励物流园区建立“挂车池”“运力池”，发展甩挂运输、驼背运输等业务，提升干支衔接能力和运作效率。

完善末端配送网。围绕完善以县、乡、村和社区为单元的物流服务网络，打通城乡交通“毛细血管”，规划建设社区道路网络，提升末端配送通达能力。深入开展保定、唐山、承德城乡高效配送试点，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城市配送企业创新统一配送、集中配送、共同配送等集约化配送模式。加强城市配送智慧管控体系建设，构建车、路、物、网无缝连接的精细物流配送系统，推动社区末端物流平台全覆盖。引导供销社和物流配送企业加强资源整合，在乡（镇）布局共享连锁配送网点、收货站点等设施，完善县、乡、村“最后一公里”末端配送网络。深化“快递入区”“快递进村”工程，完善末端设施布局。把邮政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智能快件箱（信包箱）等末端服务设施纳入城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按人口和服务半径研究提出建设标准，推动小区、园区、楼宇加强相关配套建设。

（二）畅通区域物流网络。

建设京津冀一体运作网。依托北京航空物流和天津港口物流优势，全面提升我省航空物流和港口物流发展水平。发挥京津冀区域交通一体化优势，探索建立公路港合作共建机制，按照“物流+信息+金融”一体化供应链模式，打造分、储、运、配等业务集成运作平台。推进京津冀农产品冷链物流、农副产品检验检测结果互认，开展多式联运、物流企业信用体系等统一标准试点。鼓励我省地理标识产品进入京津高端市场，支持京津企业在我省建设农副产品生产加工基地，深化农副产品产销合作。鼓励我省重点商贸企业、名优特商品和中华老字号到京津开设销售网点或专柜。

构建跨区域协同运作网。依托雄安新区、石家庄、秦皇岛、唐山、邯郸等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对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主轴和重大交通走廊，构建综合性、多通道、立体化、大容量、快速化物流网络，深化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之间联系。支持保定、张家口、沧州、衡水、邢台等区域性交通枢纽，全面提升交通走廊衔接能力，构建与呼包鄂榆、山西中部、山东半岛、中原等城市群协同发展的物流网络。以多式联运线路、中欧班列、铁路沿线节点城市为重点，支持秦皇岛港、唐山港、黄骅港布局建设一批内陆“无水港”，深化港口与腹地省市对接合作，拓展“东出西联”跨区域联运网络。

提升多式联运发展质量。深入实施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推进陆海河联动、公铁水联运、陆空联运、集装箱公海联运等模式创新。推动货运枢纽高效衔接，加快多式联运换装设备和疏港公路、铁路专（支）线建设。

加强多式联运服务、设施设备标准衔接，支持铁路货运企业开展公铁联运设施标准化改造，提升搬倒、卸载等一体化运作效率。大力发展高铁快运，支持具备条件的高铁站进行适货改造，新建高铁（城际）沿线主要站点要布局建设接卸、存储、转运设施。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和集装箱多式联运电子化统一单证，实现“一单制”物流全程可监测、可追溯。鼓励物流企业围绕“一单制”物流创新业务模式，拓展统一单证的金融、贸易、信用等功能，扩大单证应用范围。

（三）对接国际物流网络。

深化区域通关一体化。推动口岸查验部门信息互联互通、业务协作协同、机制共建共享，推进“单一窗口”业务协同和流程优化。加强国家物流枢纽口岸通关和监管能力建设，鼓励曹妃甸依托唐山港口型（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探索大宗货物运输快速通关模式；支持石家庄国际陆港完善保税监管功能，发挥中欧班列国际铁路合作机制作用，深化与国外物流节点的通关合作和业务联系，促进中欧班列去程与回程货源一体化组织，进一步提高运行效率。

拓宽国际物流航班航线。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国际物流大通道，重点拓展唐山港、黄骅港国际矿石运输航线，稳定原油海上运输通道；依托大型航运企业的集装箱运输网络，进一步巩固秦皇岛港、唐山港日韩集装箱航线，积极开辟东南亚、东亚地区航线，加密拓展覆盖国内主要港口的

内贸集装箱直航航线。推进中欧国际班列图定化运作，引导国际班列向境外经贸合作区、境内重点产业园区延伸，争取国家支持冀中南智能港建设中欧班列集结中心，打通面向中蒙俄、新欧亚大陆桥的国际货运班列运输网络。支持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拓展国际货运航线，推广“空空+空地”货物集疏模式，大力发展航空快递，提升国际航空货运能力。到2025年，集装箱外贸直达航线达到15条以上，散杂货物航线通达全球80个国家和地区。

完善物流海外布局。鼓励物流企业和制造企业联手共建全球物流服务体系，深度参与全球生产组织和投资贸易。积极引导企业科学布局海外仓，鼓励各类外贸基地、跨境电子商务园区、跨境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充分利用海外营销渠道和业务资源，新建或共享海外仓。支持海外仓完善物流、营销、售后等服务功能，提升服务标准化水平，为优势产业和自主品牌深耕国际市场提供支撑。推动省级公共海外仓建设，搭建仓储物流、渠道拓展、展示订货、在线交易等专业服务平台，打造多功能一体化海外营销中心，探索组建河北公共海外仓服务联盟。

专栏3 拓展服务网络

1. 枢纽骨干网建设工程。推动石家庄、保定、邯郸、唐山、秦皇岛和沧州等国家物流枢纽布局承载城市，整合周边物流园区，完善交通运输网，

提升物流通达能力。

2. 内陆港建设工程。支持沿海港口改造提升现有内陆港，布局新建一批内陆港，到 2025 年形成 80 个与沿海港口联动发展的内陆港群，强化服务腹地经济发展的能力。

3. 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打造至东北、西北、东南沿海、欧洲等 35 条以上多式联运线路，培育 5 家以上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多式联运龙头企业，力争将我省打造成为全国多式联运示范省份。

六、提升传统物流优势

立足现有发展基础，引进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着力推动功能转型、科技赋能和模式创新，巩固提升我省商贸物流传统优势领域综合竞争力。

（一）完善港口物流服务功能。

推动港口转型升级。围绕打造冀津世界级港口群，根据秦皇岛港、唐山港、黄骅港三大港口功能定位，加快推进集装箱、液化天然气、油品、矿石、滚装、粮食、特色农产品等专业化泊位建设改造，持续推动重要港区航道、锚地提级扩容。完善港口码头堆场、铁路公路干线等集疏运体系和铁路专用线共建共用机制，拓展货物集散、国际中转、转口贸易、保税监管等服务功能，推动沿海港口由传统卸载港向现代物流港转型。加强数

字化港口建设，实现港航综合服务信息与港口物流信息共享，全面提升港口物流组织效能。到 2025 年，沿海港口生产性泊位达到 260 个以上，设计年通过能力达到 12.5 亿吨。

发展港口集装箱物流。推进沿海港口集装箱“内整外联”，壮大集装箱码头运营主体，建立健全分工合作、共建共享机制，培育港航货相结合的专业化运营体系，发展国际国内集装箱海铁联运。推广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工程技术与运行管理经验，推进现有集装箱码头自动化改造，提高自动化装卸配套水平，健全“一单到底”集装箱物流服务模式，促进集装箱海铁联运高效衔接。深化与天津港全面合作，加快促进冀津港口间集装箱干支联动，共建共享冀津集装箱海运国际航线集货点，优化国际航线布局。

完善航运服务体系。完善岸基通信、导航服务、气象监测等服务设施，保障船舶航行安全。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搭建港航信息交互平台和陆海全域数据采集平台，完善港口大宗散货物流业务“一单制”线上办理和信息“一网通”服务。探索建设国际航运中心，发展船舶交易、船舶管理、航运经纪、航运咨询、金融保险等航运服务业态。鼓励大型航运企业组建第三方航运服务电子商务平台，拓展线上交易服务和相关延伸服务。

（二）提升大宗商品物流效率。

引导大宗商品物流集约运作。依托沿海港口专业码头，建设金属矿石、煤炭、油品、粮食等大宗商品物流园区，建立健全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体系，主动对接上下游生产销售企业仓储资源，打造具有快速响应功能的大宗商品分拨配送网络，实现大宗商品物流集聚发展。支持曹妃甸建设国家铁矿石保税存储基地和保税混配基地。鼓励大宗商品运输企业调整和优化运输结构，发展铁路散粮运输、棉花集装箱运输和能源、矿产品重载运输。

提升大宗商品联运效率。支持大型制造业企业和工业园区提高煤炭、原油、矿石、粮食等大宗商品中长期运输合同比例和清洁运输比例。鼓励物流企业与制造业大客户签订量价互保协议，扩大大宗物资运量运能互保协议范围，争取国家支持增开“点对点”直达货运列车。鼓励工业园区深化与大宗商品物流企业合作，共建共享铁路专用线、仓储配送设施。支持龙头物流企业搭建供应链信息系统，畅通大宗商品多式联运供应链，打通矿、厂、站、港等集疏运节点，开展大宗商品一站式物流服务。

完善大宗商品交易功能。依托我省现有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完善交易结算、交割及相关咨询服务。支持中国（河北）自贸区曹妃甸片区开展钢铁、矿石、煤炭、可再生资源、天然气、木材和粮食等大宗商品交易，打造规模化、专业化、电子化大宗商品国际物流中心，建设我国北方最大的铁矿石现货交易基地。提升河北钢铁交易中心等平台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与陆海联动集疏运网络、金融和信息支撑系统深度对接，形成线上线下协同运作的运作模式，提升大宗商品配置效率。

（三）做优做精做专制造物流。

提升装备物流水平。着眼提高交通运输、新能源、输变电等大型装备“点对点”“门到门”配套物流服务能力，着力打通保定、唐山、秦皇岛等装备制造基地与大型建设工程项目所在地的物流通道，加强跨区域物流通道线路设计，紧密衔接公路、铁路、水路等多种运输方式，推动形成协调发展的大件物流综合服务网络。积极引进专业化物流企业，开展特色化定制物流服务。优化大件物流审批程序，对同一建设项目、同一运输线路、同一类型装备的大件物流运输，研究完善批量审批或延长许可期限。缩短跨省大件运输网上并联许可审批时间，优化现场查验核准服务。

保障化工物流安全。围绕沧州、石家庄、曹妃甸等化工生产基地，培育引进专业化化工物流企业，支持生产企业和物流企业加强物流设施建设和技术改造，完善物流作业规范，发展罐箱多式联运。加强沿海港口化工产品码头、仓储设施的改造升级，引进安全可靠、智能化监控设备，提升运输车辆安全水平。在确保运输安全的前提下，研究提高特定品类危化品的铁路、水路运输比例，发展危化品多式联运，推动危化品物流从基本服务保障向专业化定制、高品质服务和全程供应链服务转型升级。

培育壮大医药物流。依托区域中心城市、医药生产制造基地，加快建设综合性医药物流基地。鼓励医药领域的生产企业、流通企业和第三方物流企业新建或改造仓储、运输设备设施，高效利用全省应急物流、快递物

流、冷链物流的现有物流服务网点，构建遍布城乡、品类齐全、高效及时的医药物流体系。提高先进信息技术应用和智能化服务水平，健全全流程监测追溯体系，确保医药产品安全，强化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四）创新发展传统商贸物流。

改造升级传统批发市场。加大批发市场信息基础设施投入，完善数字化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商品信息追溯体系，优化交易信息统计发布、统一结算和售后服务等功能，搭建商户间资源共享平台。引导大型批发市场创新经营模式，拓展撮合交易、物流配送、金融服务、检验检测、信息数据等功能，加快向“品牌建设+平台展销+仓储物流”的消费品展贸中心转型，建设商品市场优化升级示范基地。支持承接首都区域性批发市场疏解，延伸产业链条，壮大设计研发、生产加工、仓储物流、新零售、电子商务等新业态。

提升物流增值服务能力。支持仓储配送物流企业优化业务流程，推广网订店取、自助提取、代收服务等末端配送模式，提升仓配一体化运作水平。鼓励有条件的物流企业主动承接生产企业物流外包业务，拓展集中采购、订单管理、流通加工、物流金融、售后维修等增值服务，增强供应链集成创新能力。推动电商物流与社区商业网点融合互动，开展物流分拨、邮件快件收投、电子缴费等服务，提高社区商业的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水平。

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新生态。支持传统商贸物流企业加快上云步伐，搭建物流信息平台，将企业信息基础设施、业务系统、设备产品向云端迁移，开展远程在线物流服务。鼓励电商园区、物流园区、快递物流园区等，深化与各类直播带货平台对接合作，拓展垂直电商细分市场，发展个性化、差异化物流服务。推动传统商贸物流业态数字化改造，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延伸线下业务，共同开发个性化定制、专业化配送等产品。支持有条件的设区的市搭建商贸物流公共服务平台，应用“互联网+企业联盟”运作模式，引导大中小企业协同联动、上下游一体发展。

专栏 4 提升传统优势

1. 港口功能拓展工程。建成京唐港区 25 万吨级航道、曹妃甸港区中区一港池 20 万吨级航道、曹妃甸港区煤码头；推进曹妃甸港区集装箱码头、黄骅港散货港区 30 万吨级原油码头和黄骅港 20 万吨级航道改造提升、综合港区及散货港区铁路专用线等工程建设。

2. 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建设工程。依托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建设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曹妃甸国际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推动河北钢铁交易中心改造升级。

3. 专业物流基地建设工程。依托石家庄、唐山、秦皇岛、沧州、保定等地装备制造、化工、医药特色生产制造基地，培育引进专业物流企业，

打造一批安全、标准、智能化的专业物流基地。

4. 传统批发市场改造工程。推进 50 家大型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鼓励一批小型批发市场向末端物流网点转型发展，继续承接北京区域性批发市场疏解转移，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

七、培育物流新兴动能

聚焦市场需求变化，着力推进业态创新、模式创新，深度挖掘智慧物流、绿色物流、供应链物流和口岸物流发展潜力，不断增强产业发展内生动力。

（一）推动商贸物流智慧化转型。

加强设施智能化改造。着力构建数字畅联的交通设施网络、区域协同的运输服务网络、多网融合的通信网络和安全集约的数据云控平台，提升基础设施智慧化水平。推动传统物流枢纽、物流园区、物流中心、港口机场、货运场站等物流仓储设施设备改造升级，加快建设一批标准化、集成化智能云仓。大力推广智能快（邮）件箱，组织开展智能快（邮）件箱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商务区专项行动。支持物流枢纽布局承载城市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打造国家智慧物流骨干网络节点。推动船岸协同、自动化码头和堆场发展。

深化智能技术装备应用。优化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推广应用，构建“端到端”“点对点”精准定位服务体系。以货运ETC应用为突破口，构建“硬、软、云”一体化干支运营网络。推广自动传输、无人驾驶、自动化立体仓库、自动导引运输车（AGV）、智能输送分拣和装卸设备应用，实现邮件快件自动分拨和快速运转。支持企业开展供应链、区块链“双链融合”，鼓励物流企业与新零售企业共同培育基于消费大数据的体验式、快捷化终端配送场景。推动标准托盘等物流装备与物流大数据深度融合，提高智慧物流配送水平。

构建大数据服务体系。完善行业北斗高精度定位服务网络、交通地理信息平台及全省多式联运公共信息平台，推动货运单证电子化和单证信息共享互认。培育物流数据要素市场，集成各类基础和专用信息，建设物流大数据分析应用中心。推动大中型物流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和物流信息资源互联共享，引导行业协会、公共服务机构和科研机构采集和分析物流运行数据，深化数据挖掘应用。加强物流基础数据库建设，推动各地各部门间数据互联互通、共享交换，加快形成物流大数据协同运行体系。积极探索区块链技术在物流供应链场景中的应用，培育多维数据可信、分布式布局的数字物流产业生态。

（二）建立健全绿色物流体系。

推进物流设施绿色化。加大绿色仓库国家标准推广力度，引导鼓励企业规划和建设绿色仓储新设施，支持企业对旧有仓储设施实施绿色化改造升级。实施物流园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计划，利用仓储设施屋顶布局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实现光伏发电优先上网、减量碳排放入场交易。加快货运车辆适用的 LNG 加气站、加氢站、充电桩在批发市场、邮件快件处理场所、物流园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布局，推广使用低碳环保配送车型，建设港口岸电设施，推进船舶靠岸使用岸电常态化。

推进技术装备绿色化。对标碳达峰碳中和时间表、路线图，健全新能源物流服务体系，加大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船舶的推广应用力度。持续推进柴油货车污染治理。落实新能源货车差异化通行管理政策，支持国家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建立全域绿色物流设施体系。支持物流园区、大型仓储设施应用绿色建筑材料、节能技术与装备，推动产品包装和物流器具绿色化、减量化、循环化。加强标准托盘循环共用和回收利用，推广可循环、可折叠、可降解新型物流设备和材料。使用绿色包材，推广循环包装，减少过度包装和二次包装。

推进物流运作绿色化。支持张家口、邢台市创建京津冀绿色物流示范区，建设绿色交通路网，打造绿色物流发展新标杆。支持龙头企业建立绿色物流供应链，实施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整合京津冀地区铁路运输资源，优化区域运输结构。鼓励企业针对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等废旧物资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逆向物流服务平台和

回收服务体系，促进资源循环利用以及逆向物流、再制造发展。推行大宗固废绿色运输，鼓励使用专用运输设备，加强大宗固废运输过程管理，防止二次污染。

（三）发展供应链物流服务体系。

构建协同制造物流供应链。围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制造业与物流业融合发展，加快市场主体融合发展、设施设备融合联动、业务流程融合协同、标准规范融合衔接、信息资源融合共享。支持物流企业与制造企业通过市场化方式协同共建物流供应链，统筹规划布局工业园区等生产制造设施和物流园区基础设施，打造供应链集成服务基地。积极引导制造企业整合内部分散物流服务能力 and 存量设施资源，向社会提供专业化、高水平的综合物流服务。加快发展高品质、专业化定制物流，引导物流企业、快递企业为制造企业量身定做供应链管理库存、线边物流、供应链一体化服务等物流解决方案，增强柔性、敏捷制造能力。

打造一体化现代商贸供应链。支持大型超市、连锁便利店等商贸流通骨干企业，应用供应链理念和技术，完善物流系统、协同产销对接、提高反应速度。引导传统流通企业积极拓展采购执行、产品分销、追溯服务、质量管理等现代供应链管理服务功能，向供应链服务企业转型。鼓励支持优势流通企业与物流企业共同建立一体化供应链服务平台，提供集中采购、供需对接、共同库存、物流配送、金融保险、数据服务等集成式增值服务。

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鼓励商业银行、供应链核心企业等建立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提供高效便捷的融资渠道。鼓励供应链企业、金融机构主动对接人民银行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发展线上应收账款融资等供应链金融模式。推动金融机构、供应链核心企业加强大数据分析应用，建立债项评级和主体评级相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加强对供应链金融的风险监控，健全供应链金融担保、抵押、质押机制，提高金融机构事中事后风险管理水平。

（四）培育壮大口岸物流规模。

完善自贸区物流功能。强化物流协同，创新“通关+物流”服务模式，分类推进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物流体系建设，支持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申建水果、种子种苗、肉类、冰鲜等进口指定监管场地，培育分拣分拨、流通加工等冷链物流业务；支持石家庄依托进口钻石指定口岸、进口药品口岸，发展钻石、药品等国际航空物流和国际贸易业务；支持曹妃甸开展平行进口汽车试点，完善进口汽车分拨配送网络。

提升口岸服务能力。强化口岸通关、转运、换装、查验、信息等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口岸货运服务能力；加强口岸国际货物运输与服务功能区建设，加快建设进出境邮件快件处理中心，提高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保税仓库等货运设施能力。依托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和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稳步推动符合条件的场外货站与航空口岸无缝对接。推动物流园区

与各类海关特殊监管区联合构建集仓储、运输、加工为一体的口岸物流体系。推进口岸物流单证全流程无纸化，简化港口提箱、码头操作等业务手续。

壮大跨境电商物流。围绕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和线下产业园区建设，建立跨境电商信息交换系统，实现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相关企业间信息互联互通，促进信息流、资金流、货物流“三流合一”。支持唐山、石家庄、雄安新区发挥各自比较优势，优化跨境电商业务流程，吸引第三方物流、物流综合信息服务、供应链服务等企业，创新开展专业化服务，完善跨境物流分拨配送和营销服务体系。

专栏 5 培育新兴动能

1. 智能港口建设工程。推进智能化、自动化码头建设，打造秦皇岛港大宗货物智能物流示范港、唐山危险货物智能监管示范港和集装箱港车协同示范港、黄骅无人化智能码头示范港。

2. 供应链创新示范工程。推广 6 家国家供应链创新示范企业成功经验，开展物流供应链试点，积极培育“链主型”物流企业，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成功案例，提升全程供应链物流能力。

3. 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行动。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到 2025 年，港口矿石、焦炭采用铁路、水路、管道或管状带式输送机、新能源车辆运输

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4. 跨境电商物流融合发展工程。依托我省 3 个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4 个综合保税区、3 个保税物流中心（B 型），全面开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培育形成一批跨境电商进境商品消费中心。

八、打造物流产业亮点

适应乡村振兴战略和疫情防控常态化需要，全面提升农村商贸物流、应急物流和冷链物流发展品质，打造产业发展新亮点。

（一）全面振兴农村商贸物流。

统筹物流设施建设。健全县、乡、村三级商贸物流设施和服务体系，整合县域邮政快递处理场地、客运站、货运站、电商仓储场地、供销社仓储物流设施等资源，推动县级公共仓储配送寄递中心、乡级物流配送网点和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实现全省行政村快递服务 100%全覆盖。支持农产品标准化包装和保鲜设施建设，打通农资、消费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高效便捷通道，解决好农产品进城“最初一公里”和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配送难题。加大农村宽带建设投入，推动 5G 网络向县（市、区）和重点乡（镇）延伸，实现农村商贸流通设施数字化升级。

精准对接特色产业。加快完善粮食主产区现代物流体系，构建安全高效、一体化运作的粮食物流网络。支持特色农副产品优势区建设仓储物流基地，完善分拣、加工、包装一体化的集配功能，建立健全“生产基地+社区直配”网络，打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基地。推动“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支持大型物流企业和电子商务平台企业，主动对接县域驰名商标、名牌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搭建特色产业物流供应链集成运作平台，构建从产品产地到消费终端的高效物流网络，提升农村物流“上行”服务能力。

丰富商贸物流业态。培育多元化农村商贸物流市场主体，鼓励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源对接整合。推动农产品集散型、产地型市场向乡（镇）消费服务综合体转型，拓展体验式购物、农产品加工、住宿餐饮、休闲娱乐、商品配送、废旧物资回收等服务功能，实现多业态融合发展。构建农村网购平台功能，完善农村寄递网络布局，畅通城乡双向流通寄递渠道，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平台，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国家级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培育社区型商业业态，支持连锁零售门店下沉乡镇和农村社区，打造“多站合一、一站多能”的村级商贸服务网络。

（二）加强应急物流体系建设。

统筹应急物流设施建设。按照统筹规划、军民融合、合理布局、企业自愿的原则，推动形成国家、省、市三级应急物流设施网络，打造高水平

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发挥环首都地区交通区位优势，依托物流枢纽和大型物流园区，建设全国性和区域性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基地；依托交通运输通道和仓储物流设施，合理布局建设应急物资分拨转运中心和调运站；鼓励各设区的市整合利用现有仓储资源，围绕生活必需品和医疗用品，建设应急物资配送中心。加强紧急运输绿色通道建设，完善多向调运功能，强化干线、支线、末端应急物流组织衔接，确保应急物资及时调配到位。

完善应急运力调配体系。探索建立政府主导、市场运营的新型应急物流运作模式，加强应急快速通道和城乡末端通行管理，完善应急运输车辆通行机制，根据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程度，分级、分类建立市场应急物资保供预案和响应机制，确保“平急转换”顺畅。强化应急运力储备和动员，发挥骨干物流企业作用，联合冷链、危货、重载等公路运输企业和快递企业，组建专业化应急物流队伍。研究制定政府购买应急救援设施 and 专业化服务的相关制度。

建立健全应急物流响应机制。总结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经验，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公共事件，探索建立统一协调、反应迅捷、运行有序、高效可靠的应急联合保供体系和机制。整合全省应急指挥中心、交通战备办公室等资源，发挥快递物流的应急调度功能，构建省、市、县三级联动应急物流响应机制。加强京津冀地区应急领域协调合作，推动建设京津冀应急物流统一调度信息平台。

（三）构建全程冷链物流体系。

优化冷链物流设施布局。按照集散型、产地型、销地型冷链物流发展特点，分类加强低温加工处理中心和冷链配送设施建设，构建以物流枢纽和物流园区为支撑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集群。依托农副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和批发市场、国家指定进境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流通型冷库、立体库等冷链仓储配送设施。建设农产品产地冷链物流体系，鼓励企业加强产地现有常温仓储设施改造，建设产后预冷、贮藏保鲜、分级包装、移动冷库等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全面提升农产品冷链物流“最先一公里”设施水平。

推动冷链物流模式创新。探索建立冷链干线运输网，鼓励中车集团石家庄公司与铁路运输企业、物流企业，共同搭建铁路集装箱冷链多式联运平台，大力发展跨区域铁路冷藏运输、“点对点”冷链货运班列业务。推动冷链物流企业打造“田头+直销+网络”的多层次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体系，实现生鲜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全程化。培育发展直供大型电商、连锁商贸企业和消费终端的冷链物流业态，推广“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冷链物流服务模式。

提升冷链物流服务品质。完善航空、港口等物流枢纽冷链物流条件，推广应用标准化、智能化冷链物流装备。健全覆盖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信息网络，整合农产品、医药产品信息资源，及时发布产品供求、质

量、价格等信息，完善市场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机制。强化质量检测和食品安全，建设鲜活农产品标准体系、动植物检疫体系、安全追溯体系、质量保障与安全监管体系。强化口岸安全准入监管，严格落实进口冷链商品疫情监控措施。

专栏 6 补齐发展短板

1. “快递进村”工程。完善农村地区邮政快递服务网络布局，到 2025 年，全省行政村邮政快递服务网点实现全覆盖，平原、沿海等经济发达县域快递物流园区实现全覆盖，其他县域寄递公共配送中心实现全覆盖，培育一批快递服务现代农业项目。

2. 应急物流建设工程。结合全省应急产业布局，依托大型商贸物流园区，完善应急储备功能，打造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应急物流运作能力的骨干物流企业。

3. 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网建设工程。依托环京津、冀中南等特色农产品集散基地，建设国家农产品冷链骨干网。创建高碑店新发地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总部。

九、延伸物流产业链条

推动我省商贸物流从传统的仓储运输向物流技术装备研发生产、高端物流服务延伸，构建全产业链商贸物流发展生态系统。

（一）加强物流技术研发。

物流信息技术与标准。依托河北电子信息实验室，加强电子化、数据化信息采集技术研发，培育电子面单、电子合同等数据化物流信息载体。研发物流信息技术标准，建立健全物流数据技术标准体系。加强与京津在物流基础共性标准、关键技术标准等领域对接，共同制修订行业急需的企业间物流信息交互标准，合作开发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应用、信息通用接口、数据传输等技术。

物流领域人工智能应用。依托雄安新区人工智能工程研究中心和创新平台，开发车货高精度自动匹配、无人驾驶、智能化运载工具、人工智能辅助管理等先进适用技术，深化区块链技术在智能合约、产品溯源、物流组织优化等领域的应用。结合智慧城市建设，加强物流配送云服务平台关联技术研发，搭建立足物流大数据的城市智能配送平台，促进大数据与交通路况、配送车辆等信息实时共享。

先进仓储配送技术。支持科技企业与龙头物流企业联合开发仓配自动化衔接、自动控制、智能决策等技术，实现产品可追溯、在线调度管理、智能配货。鼓励科技企业研发仓储单元二维码、无线射频识别、集成传感等物联网感知技术；鼓励机器人制造企业，面向自动仓储、智能分拣等物

流应用场景，设立物流仓储机器人技术研发中心。引导建材、装备制造等企业，研发标准化仓储组建技术和低温仓恒温技术。推动具备多维感知、智能网联等功能的终端设备前装式一体化设计。

（二）培育壮大物流装备产业。

优化物流装备产业布局。支持钢铁、建材等行业龙头企业，进军标准化仓储设施改造、定制化集成安装等物流设施施工领域。依托轨道交通、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工程装备与专用设备制造等产业基地，抢先布局一批重大物流装备项目，支持秦皇岛、唐山、石家庄、沧州等地交通运输装备企业，研发生产绿色节能船舶、新能源配送车辆以及适用于高铁物流的专用动车组、高铁货运车厢、高铁货运柜。支持龙头物流装备制造企业，整合技术服务资源和产品营销渠道，开辟运营维护、定制生产、安装调试、供应链管理等市场，向物流装备集成服务商转型。

抢占高端物流装备市场。依托信息智能产业集群，加强物流信息化装备设备技术攻关，开展物流智能装备首台（套）示范应用，培育壮大物流技术装备信息化产业。围绕应急产业、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产业等高潜力未来产业，谋划标准化、单元化应急物流技术装备、超低能耗物流设备等产业项目，超前布局氢能物流装备产业。围绕量子信息、未来网络等前沿科技，谋划前沿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打造未来物流技术应用场景，培育高端物流装备“潜力股”。

（三）提升物流服务效能。

开展物流解决方案服务。支持第三方品牌物流企业拓展园区规划、仓配流程再造、配送时效管理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服务，逐步向物流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推动电商平台与物流平台对接，推广“互联网+大规模定制”物流组织模式，面向小批量、多品类、快速生产、快速交货和连续补货等市场新需求，打造物流集成服务提供商。围绕物流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监测维护、数据管理等新兴物流业务，引进培育一批业务精湛、市场影响力强的专业技术服务机构。

发展交易价格服务。支持各类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平台主动对接国家大宗商品现货价格数据库，提供市场行情、价格走势等服务，实现由大宗商品集散中心向价格指数形成中心转型，支持曹妃甸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铁矿石现货交易人民币价格指数。支持农产品物流基地、物流园区完善主要物流信息监测功能，引导企业调整库存、优化流程。支持石家庄探索建立商贸物流价格指数。

完善网络货运服务。支持石家庄市开展国家网络货运平台试点工作，构建人、车、货一体化运作体系。鼓励和引导港口运输企业搭建大数据服务平台，整合沿海航运供应链信息，探索“无船承运”模式。引导网络货运平台企业，延伸从业人员健康监测、车船维护维修、金融保险等服务，提升全链条一体化服务能力。支持龙头网络货运平台企业，搭建运力交易

平台，拓展智能配对、智能合约、配送线路自动优化等业务，提升精准调度能力。

专栏 7 壮大产业体系

1. 物流装备产业基地工程。打造石家庄、保定、唐山、邢台、张家口等物流装备产业研发制造基地，培育 10 家左右物流装备集成服务商，培育蓄冷式冷链物流装备品牌。

2. 价格指数建设工程。建设曹妃甸铁矿石现货交易人民币价格指数、石家庄商贸物流价格指数中心，依托大型农产品物流园，建设农产品价格监测中心，开展价格监测服务。

3. 网络货运平台建设工程。培育形成 3-5 家具有区域运力整合功能的网络货运平台企业，在石家庄开展网络货运平台试点，支持唐山开展“无船承运人”试点，鼓励有条件的设区的市开展智能化高精度配送试点。

十、创建物流发展标杆

深化试点示范工作，着力培育壮大物流领军企业和高水平服务品牌，全面提升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的品牌影响力。

（一）培育行业领军企业。

战略引进一批。坚持对标一流、分类引进，实施名企入冀工程，深化与国际知名物流企业的对接合作，引进一批新的世界物流百强企业入驻，鼓励省内企业与国际知名企业共同拓展国际物流市场，提高参与全球物流体系运作能力。围绕远洋运输、物流、快递等领域，着力吸引全国物流 50 强企业特别是央企，在我省设立独立的区域性运营机构，建设专业化服务基地和物流园区。

改革重组一批。推动国有物流企业进一步深化改革，实施战略性兼并重组，优化企业治理结构和管理机制，鼓励民营物流企业参与国有物流企业的改制重组。加快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努力打造服务“三农”的综合平台。鼓励龙头物流企业整合中小企业，优化资源配置，在港口物流、中欧班列等领域打造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集团。支持大型制造企业剥离内部物流业务和资源，组建第三方专业化、物流企业。

培育壮大一批。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物流领域，支持省内高成长性物流企业做大做强、做精做优，培育壮大惠民连锁企业，优化完善连锁店布局。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推动老字号企业开展连锁经营、完善服务网络、扩大企业规模。支持商贸企业发展直营连锁，规范特许经营和自愿连锁，增强联合采购、统一分销和共同配送能力。鼓励大型现代物流企业集团申报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评定。

合作共建一批。鼓励业务互补型的物流企业开展横向合作、整合重组，支持优势流通企业联合组建大型商贸流通企业集团。加强寄递企业与铁路、公路、民航等运输企业合作；积极推进河北港口集团参与沿海港口建设、经营和管理。推动商贸、物流、快递和电商等企业组建商贸联合体，依托供销社组建全省农产品电商联盟，提供联合采购、信息共享、共同配送等服务。

（二）强化标准品牌建设。

健全标准体系。支持石家庄、承德市开展国家物流标准化试点，鼓励我省商贸物流企业积极参与国家相关标准制定修订工作，研究制定省级地方标准。依托雄安新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制定京津冀物流对接共享标准。引导企业加强物流装备、物流设施、物流信息、标识包装等环节的标准应用对接，支持供销社、寄递企业推广引进标准化服务体系。

创建服务品牌。引导龙头企业深化管理模式创新，形成标准高、效益好、可复制的成功经验，创建一批企业管理品牌。围绕大宗商品绿色物流、冷链物流、应急物流等优势领域和潜力行业，大力开展模式创新，加快建设一批标志性重大项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推动国内外优势商贸物流品牌来我省开展特色优质服务，促进知名品牌河北化。支持有条件的城市主动承办各类物流会展活动，扩大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品牌影响力。

（三）大力开展试点示范。

深化国家物流试点工作。支持雄安新区开展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加快在交通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综合交通一体化枢纽、智能交通方面开展先行先试，探索提出一批可推广的经验。继续扎实开展全国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城市货运绿色配送、城乡共同配送、多式联运、示范物流园区、物流标准化等国家试点示范工程，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试点经验和成功案例。密切跟踪商贸物流发展新趋势、新热点，主动承接国家先行先试任务，强化创新发展动力。

开展省级物流试点示范。支持雄安新区建设物流大数据平台，探索数字货币在城市智能配送领域先行先试。推动雄安新区、正定新区积极开展智能地下物流和无人自动配送试点。支持汽车制造企业与互联网、人工智能龙头企业，在雄安新区、沧州开发区合作开展车联网和车路协同创新应用试点示范工作。探索开展制造业基地、县域特色产业集群与智能物流深度融合试点工作，支持各设区的市开展商贸物流市级试点示范。

专栏 8 创建物流品牌

1. 知名企业入冀。强化招商引资，用好廊坊“5·18”国际经贸洽谈会、中国国际物流发展大会等招商平台，积极吸引国际物流百强和国内物流 50 强企业入驻河北，发展高端物流业务。

2. 开展试点示范。继续做好3家国家城乡共同配送、5家国家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作。制定商贸物流试点示范实施方案，遴选申报一批具有较强示范带动作用的示范企业和示范项目。

3. 建设标准体系。制定京津冀物流对接共享标准，支持石家庄、承德市深入开展国家物流标准化试点，支持供销社系统、寄递企业推广引进标准化服务体系。

十一、保障措施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贯彻落实到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共同凝聚形成强大合力。

（一）加强组织实施。

完善工作机制。发挥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职能作用，进一步完善横向沟通协调、纵向指导督促的工作机制，及时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结合部门职责和各地实际，分解细化规划目标任务，压实责任主体，认真开展督导评估工作。健全市场反馈机制，强化基层调研和舆论宣传。

加强规划引领。建立省级物流基地建设规划为统领、物流重点行业规划和市级物流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物流基地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综合交通设施规划的衔接，完善物流设施用地规划，建立物流设施布局、规划、建设长效机制。制定规划实施配套政策和年度工作方案，完善规划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

强化项目建设。依托全省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完善重大项目库，强化动态管理。优先把商贸物流项目纳入省、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采取多种方式帮助解决项目落地和生产要素保障问题。根据各地主体功能定位，分类研究制定物流园区和物流设施等物流项目的投资强度、容积率、税收贡献等建设标准。

（二）深化改革开放。

推进“放管服”改革。放宽物流市场准入，严格落实“非禁即入”“非禁即许”。开展“一照多址”改革，允许物流分支机构许可证异地备案使用和异地审验；全面推行物流领域资质证照电子化，实现注册、审批、变更、注销等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健全物流领域公平审查制度，严格依法行政、依法监管，统一监管执法标准和处罚清单，全面清理物流领域经营许可和审批。

扩大对外开放。严格落实我国签署的国际运输贸易规则和各类合作协议，推进我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商贸物流合作，做好海关信

息互换、监管互认、检验检疫合作等工作。充分利用廊坊“5·18”国际经贸洽谈会等各类开放合作平台，推介现代商贸物流重大项目，创新物流招商引资方式，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扩大我省物流领域利用外资规模。

深化国内区域合作。加强与内陆腹地、沿海港口、国内重大物流枢纽的战略合作，探索建立政府间多层次合作机制，积极开展高层对话互访、部门对口洽谈、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举办重大物流活动，深入推进企业深度对接、民间友好交流，共同探索开展物流通道建设、物流网络对接、物流信息共享、物流市场拓展、物流标准互认、物流主体联合激励惩戒等工作。

（三）强化政策落实。

规范交通运输管理。优化公安交管管理流程，严格落实普通货运车辆全国跨省异地审验和全国统一的公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认定标准，推进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跨区域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城市物流全过程监测、动态管控和智能调度，持续优化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合理规划城市货运通道，完善冷藏运输车城市道路通行证管理制度，放开新能源货运车辆的通行限制。对实行“统一车型、统一标识、统一管理、统一标准”的医药、应急物资、生活必需品城市配送车辆，实施优先通行。坚决

避免因大气污染防治采取“一刀切”限行，严禁各地违规设置限高限宽设施。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完善现代商贸物流领域税收征管，积极推广电子增值税发票。落实增值税各项减免优惠政策，对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进口大型物流装备设施可享受增值税减免优惠政策。落实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税收优惠政策。鼓励支持冷链物流技术装备研发制造企业积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好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减轻企业价费负担。坚决消除乱收费、乱设卡等推高物流费用的“痼疾”，严格实行收费目录清单和公示制度。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农村建设保鲜仓储设施用电按照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执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和农产品冷链物流的冷库用气、用热、用水价格与工业同价。按照国家和我省规定对国际标准集装箱车辆通行费施行减免政策。对利用自有工业用地，提高容积率新扩建配套的冷链物流设施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四）保障要素供给。

强化用地保障。支持盘活存量闲置土地资源，用于建设物流设施。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等方式向物流企业供应土地。创新物流用地模式，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政府与企业约定土地物流用

途并长期租赁或政企合营的新型用地供应保障模式试点，探索试行物流园区“用地混合、功能复合”，推动电商、快递、仓储、配送等多功能业态聚集布局，完善以综合社会效益为导向的物流用地考核标准体系。在符合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对提高自有工业用地或仓储用地利用率、容积率并用于仓储、分拨、转运等物流设施建设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支持利用铁路划拨用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物流基础设施。

加大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统筹用好省级现有财政专项资金，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安排物流相关资金向商贸物流项目倾斜；在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前提下，鼓励有条件的市、县依法合规使用政府债券支持符合他条件的商贸物流项目。积极搭建银企合作平台，大力发展物流普惠金融，引导金融机构开发支持物流业发展的金融产品和融资服务方案。鼓励民营企业、民营资本参与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骨干物流企业通过发行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和上市等多种方式筹集建设资金。支持组建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探索开展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不动产信托基金（REITs）试点。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探索校企协同育人新模式，推动行业企业参与物流教育培养体系建设，鼓励大专院校加强与物流企业合作，通过实训基地、订单班、顶岗实习及建立产业学院等方式，强化人才实践能力及创新创业能力培养。加大职业人才教育，强化继续教育制度，鼓励高校、行业协会分级分类开设物流课程培训。鼓励企业采用中长期方式引留人才，吸引国

内外高端物流人才来我省创新创业。健全完善全省物流从业人员职称评审办法。

（五）强化物流治理。

健全监管机制。建立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级管理和协作配合的商贸物流监管机制，明确各部门监管职责，强化跨部门沟通协调，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确保各项监管制度严格执行到位。完善主管部门行政监管制度，发挥政府监管的主体作用，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分品类建立完善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重点检查、专家审查等相结合的检查制度，依法规范物流主体经营活动。严格落实货运司机、快递从业人员群体合法权益保障机制。支持物流协会建立行业自律规范，发挥好社会舆论、新闻媒体的监督作用。

强化安全监管。围绕强化运输、运营、信息、物品、人员等各环节各方面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标准，切实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物流运输车辆、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测，严禁超载运输；落实邮政快递安全生产设备配置规范等强制性标准，重点加强化学品仓储设施安全监管；贯彻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依法严格保护企业、个人信息安全；严格落实邮政快递货物安全检查责任和措施，重点加强冷链物流全链条检验检疫、质量追溯和安全监管力度；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从业人员安全主体责任。

完善信用监管。发挥行业协会、第三方征信机构和各类信息平台作用，完善物流企业服务评价体系，强化物流大数据分析。利用“信用中国”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物流企业信用记录等信息归集和共享，建立完善物流企业信用信息记录和披露制度，依法向社会及时公开失信企业“黑名单”，对严重违法失信物流企业实施联合惩戒。加大公共信用综合评价、行业信用评价和市场化信用评价结果应用力度，推广信用承诺制，推进以信用风险为导向的分级分类监管。

（六）夯实工作基础。

完善统计体系。完善社会物流和部门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加强重点物流企业监测，调整补充监测企业。探索改进物流统计核算方法，做好物流业增加值核算。探索研究商贸物流分类标准，进一步加强物流和商贸数据衔接，指导推动各市、县开展商贸物流统计工作。

强化分析监测。加强对重点物流企业运营成本、效率的监测，依托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龙头物流企业、物流信息平台等，强化行业运行数据收集、分析、监测等基础工作，深入开展省级物流运行景气指数编制工作，探索建立综合考虑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物流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体系。

加强研究咨询。积极开展商贸物流基础性研究工作，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物流龙头企业联合建立物流研究中心和智库平台。建立决策咨询专家

库，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积极吸引有关专家参与物流规划和政策研究制定。